

2023年度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住房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政策方针和文件规定，参与拟订行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具体实施。

2. 负责全县棚户区改造相关服务性工作。

3. 负责全县国家直管公房的管理、维修和经营工作以及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工作。

4. 负责全县廉（公）租房建设中长期规划，上报审批建设项目、负责全县廉（公）租房的管理、维修和经营工作以及申报、审核、发放租赁补贴等工作。

5. 协助县住建局开展全县城区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与使用管理。

6. 负责全县城区房屋的白蚁预防和灭治服务工作。

7. 负责全县房地产市场信息资源的开发、应用和公众服务工作；承担房地产信息采集、信息分析、信息发布及信息数据库的建设、维护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建立房地产市场预警预报体系；承担房地产市场有关服务性工作。

8. 参与全县物业资质企业的管理和开发住宅小区物业管理的监管及指导工作。

9. 承办县住建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根据编委核定，我单位内设股室 6 个，设综合室、财务室、保障性住房服务室、棚户区改造服务室、市场服务室、白蚁防治室六个内设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

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81.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11.5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6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02.2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4.8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099.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93.41	本年支出合计	58	5,393.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393.41	总计	62	5,393.4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93.41	5,393.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6	0.16					
20101	人大事务	0.16	0.16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6	0.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67	0.6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67	0.6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67	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1	28.6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45	0.4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45	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46	27.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6	27.4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0	0.7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0	0.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1	15.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1	15.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1	15.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02.26	1,202.2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0.16	290.16					
2120101	行政运行	8.84	8.8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70.03	270.0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29	11.2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11.58	911.5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11.58	911.5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52	0.5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52	0.52					
213	农林水支出	44.86	44.86					
21301	农业农村	42.42	42.4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42.42	42.4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44	2.4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4	2.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9.25	4,099.2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50.74	450.74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90.58	290.5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7.35	117.35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42.31	42.3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0.49	0.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1	18.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1	18.51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630.00	3,63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630.00	3,63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00	2.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00	2.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93.41	425.49	4,967.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6		0.16			
20101	人大事务	0.16		0.16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6		0.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67		0.6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67		0.6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67		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1	28.6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45	0.4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45	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46	27.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6	27.4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0	0.7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0	0.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1	15.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1	15.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1	15.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02.26	269.23	933.0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0.16	268.71	21.45			
2120101	行政运行	8.84	8.8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70.03	248.58	21.4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29	11.2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11.58		911.5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11.58		911.5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52	0.5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52	0.52				
213	农林水支出	44.86		44.86			
21301	农业农村	42.42		42.4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42.42		42.4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44		2.4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4		2.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9.25	112.04	3,987.2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50.74	93.53	357.2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90.58		290.5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7.35	93.53	23.81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42.31		42.3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0.49		0.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1	18.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1	18.51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630.00		3,63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630.00		3,63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00		2.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00		2.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81.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16	0.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11.5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67	0.6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61	28.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61	15.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02.26	290.68	911.5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4.86	44.8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99.25	4,099.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00	2.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93.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393.41	4,481.83	911.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393.41	总计	64	5,393.41	4,481.83	911.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481.83	425.49	4,056.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6		0.16
20101	人大事务	0.16		0.16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6		0.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67		0.6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67		0.6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67		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1	28.6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45	0.4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45	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46	27.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6	27.4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0	0.7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0	0.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1	15.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1	15.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1	15.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0.68	269.23	21.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0.16	268.71	21.45
2120101	行政运行	8.84	8.8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70.03	248.58	21.4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29	11.2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52	0.5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52	0.52	
213	农林水支出	44.86		44.86
21301	农业农村	42.42		42.4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42.42		42.4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44		2.4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4		2.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9.25	112.04	3,987.2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50.74	93.53	357.2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90.58		290.5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7.35	93.53	23.81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42.31		42.3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0.49		0.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1	18.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1	18.51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630.00		3,63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630.00		3,63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00		2.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00		2.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8.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4.04	30201	办公费	10.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8	30202	印刷费	7.3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7.5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6.2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46	30206	电费	4.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3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6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3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30211	差旅费	0.2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6.1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7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1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5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			
	人员经费合计	300.90					公用经费合计	124.5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11.58	911.58		911.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1.58	911.58		911.5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11.58	911.58		911.5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11.58	911.58		911.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9					3.99	3.99					3.9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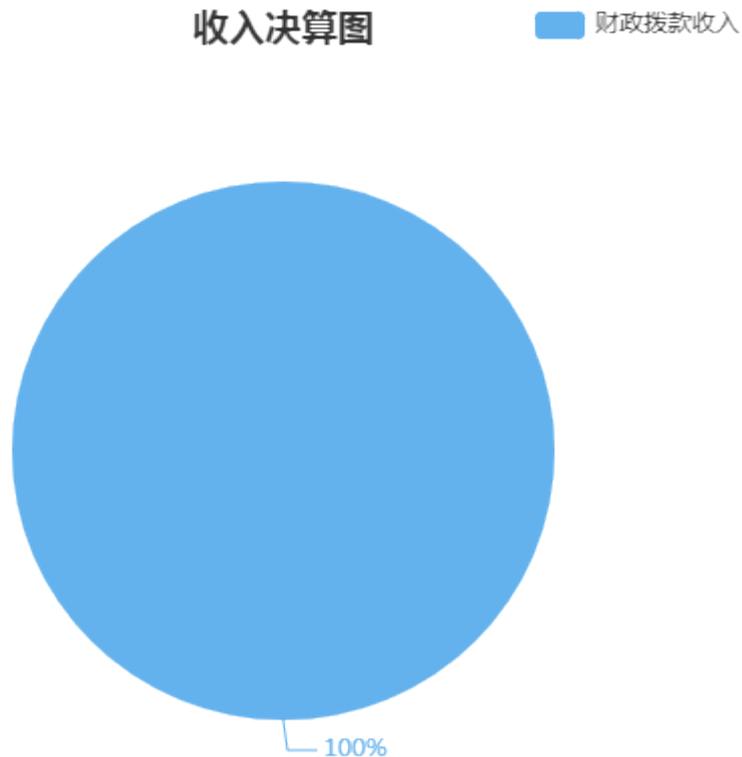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5393.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148.85 万元，上升 333.36%。主要是因为本年项目收入与支出增加了 2016-2019 年购房补贴项目和徐福桃花源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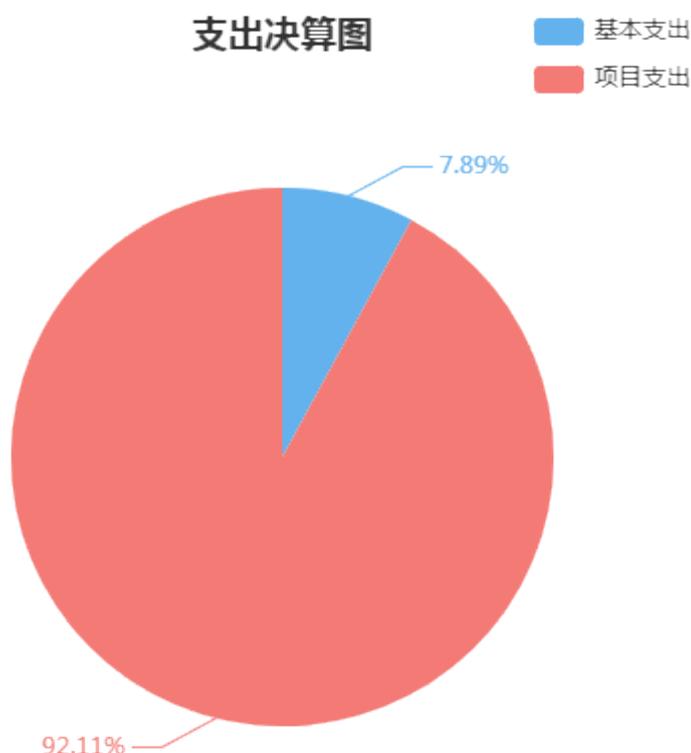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393.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93.41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393.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5.49 万元，

占 7.89%；项目支出 4967.91 万元，占 92.1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393.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148.85 万元，上升 333.36%。主要是因为本年项目收入与支出增加了 2016-2019 年购房补贴项目和徐福桃花源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81.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3.1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237.27

万元，上升 260.11%。主要是本年增加了 2016-2019 年购房补贴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81.8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0.16 万元，占比 0.00%；公共安全支出（类）0.67 万元，占比 0.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8.61 万元，占比 0.64%；卫生健康支出（类）15.61 万元，占比 0.35%；城乡社区支出（类）290.68 万元，占比 6.49%；农林水支出（类）44.86 万元，占比 1.00%；住房保障支出（类）4099.25 万元，占比 91.4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类）2.00 万元，占比 0.0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416.4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481.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的预算调整。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7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项目需要，预算执行中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5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的人员经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9.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化引起的。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化引起的。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16.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化引起的。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的预算调整。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 38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的人员变化以及项目支出的预算调整引起的。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的预算调整。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2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的预算调整。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

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的白蚁防治社会需求增加。

12、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的预算调整。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

（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58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棚改项目预算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

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的预算调整。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31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的预算调整。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9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的预算调整。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2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化引起的。

18、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6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的预算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5.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00.9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0.7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24.5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9.2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21 万元，下降 5.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公务接待，厉行节约。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21 万元，下降 5.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公务接待，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

算 3.99 万元，占 10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我单位 2023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99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40 个，来宾 212 人次，主要是房地产开发市场监管、住宅小区物业管理、白蚁防治、房屋维修资金管理、住房保障等工作交流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无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我单位 2023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1.5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911.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911.5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1.58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徐福桃花源项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4.59 万元，年初预算数 252.25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27.66 万元，减少 50.61%，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办公、印刷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 万元，我单位 2023 年度未召开会议，人数 0 人；开支培训费 0.73 万元，用于开展学习专业技能培训，人数 2 人，内容为白蚁防治专业技术职业培训以及行政办事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3.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2.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74.9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6.1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2.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8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42.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8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3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

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探索绩效跟踪监控，要求增强过程监控。三是深入开展绩效评价，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四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对发现的问题做好分析与改进工作。五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提高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强化住房保障管理。以管理为抓手，以制度为准绳，始终把公平公正的理念贯穿于保障性租房工作的全过程。一是打造“一盘棋”工作格局。压实行业部门责任，通过委托的方式，由行业部门负责所辖公租房的日常管理。聚焦改变用途、闲置等突出问题，形成由县住保中心牵头总揽的常态化督查巡查机制，构建了既相对独立又统一的公租房管理“一盘棋”工作格局。二是严格实行准入退出机制。强化与社区、民政、不动产、财政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加大巡查力度，形成定期巡查与不定期抽查的机制。三是全面推进“提质改造”工程。积极上争资金，优化直管小区环境。四是全面实施精细化管理。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向社会公开招聘有资质、信誉好的物业管理公

司负责直管公租房小区的保洁、保安、绿化、亮化、消防、监控、车辆和人脸识别系统的维护、维修等物业管理工作，进一步推动管理水平提升和住户居住环境的改善。五是全面落实保姆式服务。践行“服务没有最好只有更好”的宗旨，紧盯直管小区住户下水道、化粪池堵塞等小事、急事、要事，出台科学的报修、验收制度，确保群众诉求第一时间接收、第一时间处理。六是全面推进租赁补贴发放。2023年按季度有序为符合条件的申请公共租赁补贴458户，打卡发放补贴资金423125元，超额完成省住建厅下达的400户租赁补贴户的任务指标数，实现我县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住户“应保尽保”。七是聚焦重点，服务大局。始终把住房保障工作作为推动城镇提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抓手，全力保障特殊群体住房需求，主动融入、服务全县大局。

2. 强化房地产市场和预售资金监管。一是扎实开展“保交楼”工作。按照“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的工作总要求，我县成立了由县委书记、县长任正副组长、分管县级领导任常务副组长的高规格“保交楼”工作领导小组，强化了对全县“保交楼”工作的统筹领导，对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争取“保交楼”专项贷款资金3290万元，实现楼盘交付率100%。二是科学处置问题楼盘。①采取因地制宜、一楼一策的方式科学处置问题楼盘。成立工作专班，及时有效处置了聚龙家园延迟交房、扫尾工程等相关问题，稳步推进电改工作，积极推进问题楼盘整改；②采取先交钥匙后交配套再交权证的办法，科学处置问题楼盘。紧盯徐福桃花源、天誉延迟交房问题。三是预售资金监管工作。

四是有序推进购房补贴发放。为维护政府公信力，我县实施了政策期限内购房补贴发放工作，成立了县财政局、县公安局、县税务局、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县棚改办等部门参与的政策期限内购房补贴发放工作领导小组，拟定了购房补贴发放方案，并报县领导批示行文，现已精准发放 41 个小区，共发放 6670 户，发放金额达 3335 万元，确保了购房户的利益，提振了市场信心。五是房地产开发信访工作。今年以来，房地产领域上访急剧上升，特别是徐福·桃花源、徐福·天誉和北美枫景的情况极其严峻，我中心倾注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进行了接访、释访和息访工作。2023 年以来，共接访、接件 40 余次，信访回复率 100%，信访满意度 100%，有效的化解了房地产领域的信访矛盾。

3. 强化物业管理。一是强化宣传与培训。我单位今年多次召集相关人员来参加物业管理方面的专题会议，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等内容。二是建立了网络化管理。三是加强了物业小区的安全生产管理。春节前后及国庆期间，我单位对物业小区的安全情况进行了全面排查，及时要求物业公司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危险点进行整改和处理，确保了物业小区春节和国庆期间的安全维稳工作。

4. 强化棚改项目服务。把棚改工作作为推动城镇提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抓手，主动融入、积极服务全县大局。一是棚改征收房屋拆除工程。根据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全县建设发展需要，我中心在县城镇棚户区改造指挥部统一安排和指挥下，积极开展棚改已征收区域房屋拆除服务工作，为确保我县巩卫创文工作顺利进行，我中心积极对棚改区域、待拆区域、未全面拆除区域的围挡、安全及封闭围

挡内卫生环境进行每周三次的巡视巡查，及时发现并排除相关问题。2023年我中心结合自建房安全排查，认真贯彻“征收一户、拆除一户”的工作要求，聚焦棚改征收区域危房拆除，科学组织实施了原修配厂C级危房、原饮食服务公司C级危房、原织布厂C级危房、原龙泉镇政府家属楼C级危房、原发改委B级危房，原商业局B级危房，原人社局交警大队B级危房等区域拆除工作。同时，为确保晓日幼儿园大门建设，及时拆除尹朝发、李庆军及廖柏荣等五户原食品公司临街房屋，确保晓日幼儿园建设顺利完工。我中心全力配合自然资源等职能部门进行土地收储，并为土地挂牌出让提供有利条件。

5. 强化白蚁防治与宣传。一是优化服务态度，提升服务质量。二是工作开展情况。2023年1-12月共完成白蚁防灭治业务43宗，面积约85.12万平方米，完成率达到212.79%。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门绩效管理不够科学。对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各项指标的理解、认识不到位，导致项目绩效目标不够明确、不够细化，缺乏一定的可衡量性和可实现性。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9.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

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2.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4.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7.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反映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拟定城镇住房制度

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支出。

2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7.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2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2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反映用于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32.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支出。

3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

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3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5.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3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反映政府预算安排用于自然灾害恢复重建的补助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